

黑龙江省财政厅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

工作简报

(第3期)

省财政厅脱贫办

2019年5月15日

省财政厅坚持分类施策 深化以案促改 扎实推进国家约谈问题整改

为推进国家约谈扶贫资金监管问题整改，进一步提升财政扶贫资金使用效益，更加积极有效地推动全省脱贫攻坚决战决胜。2019年5月15日，省财政厅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召开全省财政系统扶贫专题通报会暨财政扶贫政策培训会议，传达了庆伟书记、文涛省长、海波副书记在国家约谈情况报告上的批示，要求全



省各级财政部门切实把思想统一到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上来，针对国家约谈反馈问题，以案促改，扎实推进国家反馈问题落实，完善落实扶贫资金监管长效机制。

会议要求各地财政部门高度重视巡视、审计、交叉检查、第三方评估、媒体监督等渠道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全面整改。一是深入查摆、建立台账。逐条对照国家反馈问



题清单，举一反三、触类旁通、以点带面查摆问题。省财政厅脱贫办将分成 5 个小组实行“定点包县”，对各地整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二是剖析根源、找准症结。区分共性和个性问题，在思想认识、体制机制、政策设计等层面，深刻剖析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将问题进行分类，建立风险评估机制，杜绝今后问题的发生。三是分类施策、对症下药。对约谈反馈涉及财政部门的问题，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对症下药分别解决。四是上下联动，形成合力。充分发挥全省财政系统的联动作用，拧成一股绳，形成监管合力。省财政厅脱贫办将采取线上线下联动方式，对线上动态监控平台采集的预警信息以及线下“定点包县”发现的疑似线索，组织力量进行核查，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上下贯通、

全面覆盖的监管体系，推动扶贫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省纪委监委驻省财政厅纪检监察组参加了会议，并要求全省各级财政部门从压实监管责任、解决突出问题、完善监管机制等三个方面，切实履行扶贫资金监管主体责任，同时，驻



厅纪检监察组还对加大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查处力度进行了部署。一要拓宽线索渠道。发挥信访主渠道作用，充分利用互联网、微信等信息化手段，畅通信息来源渠道，对扶贫领域涉嫌违纪违法问题线索，该约谈的约谈，该批评的批评，该查处的坚决查处，该移交的及时移交。二要加大查办力度。对于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待扶贫工作以及财政扶贫资金腐败和作风问题，坚持严查快办、严惩不贷，斩断伸向扶贫资金链条的黑手，确保扶贫“奶酪”不被“偷食”，让每一分一厘扶贫资金花在“刀刃”上。三要严肃追责问责。用好问责利器，对于问题反映比较集中的县市财政部门负责人及时进行约谈，限期整改解决问题；对落实责任不力、违纪违法问题频发多发以及监督管理不到位的，严肃追究责任，公开通报曝光，形成持续震慑。

报：厅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成员；驻厅纪检监察组

发：财政部扶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组、省扶贫办